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關於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上限調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董事會於2020年3月31日審議批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廣靖錫澄公司與現代路橋公司分別簽署《高速公路養護工程施工合同》。

根據《高速公路養護工程施工合同》，預計本公司的該項工程合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4,000萬元(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不超過人民幣30,500萬元、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不超過人民幣3,500萬元)。

現根據生產經營需要，本公司擬增加與現代路橋公司的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事項，增加交易金額不超過人民幣7,500萬元。本公司於2020年8月28日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審議批准了本公司與現代路橋公司的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並簽署2020年度交安設施提質升級施工合同，合同期限自董事會批准後合同簽署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預計合同交易金額不超過人民幣7,500萬元。

本次交易的交易對方現代路橋公司與本公司同受江蘇交控控制，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構成關聯交易，有關費用總額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少於0.5%，本次關聯交易無需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條，由於交易的最高金額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之收益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只須符合公告規定，但無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上述合同下的交易亦須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5至14A.59條年度審閱的規定。

重要內容提示：

- 1. 本次關聯交易事項無須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 2.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項交易在本公司日常業務中進行，屬一般的商業條款，交易價格及有關條款公允合理，公司的收入、利潤對該類關聯交易並不存在依賴性，也不存在影響本公司作為上市公司獨立性的情形，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不會損害公司及非關聯／關連股東利益，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利益。**

3. 需要提請投資者注意的其他事項：無。

一. 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的基本情況

(一) 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履行的審議程序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董事會於2020年3月31日審議批准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廣靖錫澄公司」)與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現代路橋公司」)的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分別簽署《高速公路養護工程施工合同》。現代路橋公司為本公司、廣靖錫澄公司書面指定路段提供維修養護服務，服務期間自2020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預計本公司該項工程合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4,000萬元(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不超過人民幣30,500萬元、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不超過人民幣3,500萬元)；預計廣靖錫澄公司該項工程合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5,000萬元(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不超過人民幣12,000萬元、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不超過人民幣3,000萬元)。有關詳細內容請見本公司於2020年4月1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臨2020-017、臨2020-021公告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公告。

現根據生產經營需要，本公司擬增加與現代路橋公司的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事項，增加交易金額不超過人民幣7,500萬元。本公司於2020年8月28日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審議批准了本公司與現代路橋公司的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並簽署2020年度交安設施提質升級施工合同，合同期限自董事會批准後合同簽署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預計合同交易金額不超過人民幣7500萬元。

本公司關聯／關連董事孫悉斌先生、陳延禮先生、陳泳冰先生(作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蘇交控」)，本公司控股股東的員工)對本項議案迴避表決，其餘董事對以上議案均投了贊成票，並認為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5名獨立董事對此項日常關聯交易事項進行了事前審核，並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發表了日常關聯交易獨立意見書。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對該關聯交易進行了審核並同意將該事項提交董事會審議。

本次交易的交易對方現代路橋公司與本公司同受江蘇交控控制，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構成關聯交易，有關費用總額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少於0.5%，本次關聯交易無需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條，由於交易的最高金額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之收益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只須符合公告規定，但無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上述合同下的交易亦須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5至14A.59條年度審閱的規定。

本次關聯／持續關連交易無需經其他任何部門批准。

(二) 本次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的預計情況

人民幣萬元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連人士	2020年上半		預計增加 交易金額	2020年度現 預計金額
		2020年度原 預計金額	年實際發生 金額		
本公司接受關聯人 提供的勞務	現代路橋公司	30,500	6,126.06	7,500	38,000
控股子公司廣靖錫澄 公司接受關聯人 提供的勞務	現代路橋公司	12,000	4,649.48	0	12,000
合計		<u>42,500</u>	<u>10,775.54</u>	<u>7,500</u>	<u>50,000</u>

二．關聯方／關連人士介紹和關聯關係

(一) 關聯方／關連人士基本情況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國江蘇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

企業類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孫悉斌

註冊資本：人民幣5,037,747千元

主營業務：江蘇省境內收費公路及高速公路建設、
管理、養護及收費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55,625,049千元
的總資產(2019年度)：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32,682,837千元
的淨資產(2019年度)：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10,078,181千元
的營業收入(2019年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4,300,485千元
的淨利潤(2019年度)：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

住所： 中國江蘇南京市仙林大道2號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袁守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29,050千元

股東(持股比例)：

-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25%)
-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7.5%)
- 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7.5%)
- 江蘇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7.5%)
- 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7.5%)
- 江蘇蘇通大橋有限責任公司(7.5%)
- 江蘇揚子大橋股份有限公司(7.5%)
- 江蘇潤揚大橋發展有限責任公司(7.5%)
- 江蘇泰州大橋有限公司(7.5%)
- 江蘇寧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7.5%)
- 江蘇滬蘇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7.5%)

主營業務：路橋項目的工程養護、大修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942,675千元
的總資產(2019年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263,239千元
的淨資產(2019年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861,308千元
的營業收入(2019年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人民幣103,240千元
的淨利潤(2019年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二)與上市公司的關聯／關連關係

本公司控股股東江蘇交控為現代路橋公司的實際控制人，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第十章第10.1.3條，現代路橋公司為本公司的關聯人士，有關交易構成關聯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條，現代路橋公司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有關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三)關聯方／關連人士履約能力分析

由於現代路橋公司與本公司均為同一控股股東的子公司，以往所簽署的協議均能得到有效執行，未出現任何違約情況，因此我們認為本次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不存在不能履約的風險。

三. 關聯／關連交易的主要內容和定價政策

現代路橋公司為本公司書面指定路段提供交安設施品質提升服務，合同期限自董事會批准後合同簽署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預計該項工程合同金額不超過人民幣7,500萬元。對於公開招標的項目按中標價格，對其他方式委託的項目參考獨立的、有資質的造價諮詢單位審核後的當時市場價格經公平磋商決定，原則為只要價格不高於相關工作的市場價，工程總額不超過協議項下2020年交安設施品質提升服務費用上限。此項服務費用上限是基於2020年預計工程而作出，並已考慮2019年的實際執行情況。本公司將監控實施情況，確保委託的工程總額不會超出有關上限。交安設施品質提升服務費用在接受相關服務後，以本公司之自有資金支付。

四. 關聯／關連交易目的和對本公司的影響

本次交易屬於本公司日常業務合同範疇，合同定價均按照市場公允價格，不損害公司利益，也不存在對集團內部關聯／關連人士進行利益輸送的情形；同時，相關業務可以發揮集團內部關聯／關連公司的協同效應，進一步節約本公司的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保證主營業務的有效運營。本公司的收入、利潤對該類關聯／關連交易並不存在依賴性，也不存在影響上市公司獨立性的情形，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

因此，本公司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此項交易乃是在本公司日常業務中進行，交易價格及有關條款公平合理，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不會損害公司及非關聯／關連股東利益，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利益，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五．報備文件

1. 董事會決議以及經董事簽字的會議記錄
2. 獨立董事事前認可該項交易的書面文件和董事會上所發表的獨立意見
3. 監事會決議
4. 審計委員會決議
5. 關聯交易相關合同

承董事會命
姚永嘉
董事會秘書

中國•南京，2020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董事為：

孫悉斌、成曉光、姚永嘉、陳延禮、陳泳冰、吳新華、胡煜、馬忠禮、張柱庭*、陳良*、林輝*、周曙東*、劉曉星*

* 獨立非執行董事